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112年4月份第1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4月12日（星期三）上午8時30分

地點：社會安全緊急應變室

主席：姚淑文局長

紀錄：李雪芬

出席人員：

鄭文惠	廖雪如
林淑娥	蕭舒云
鐘雅惠	廖秋芬
何雅雯	童富泉
陳亭婷	陳淑娟
歐嘉竣	蔡宜霖
陳郁君	曾春暉
陳肯玉	粘羽涵
楊雅茹	陳佩琪
葉俊郎	曾美玲
陳怡如	張憶媚
宋品葳	詹又文
楊朝奇	鄭維鈞
吳麗琴（陳玉燕代）	劉靜燕
王慈慧	廖維仙

壹、報告事項

一、本局112年3月份第5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二、府會聯繫重要事項

蕭舒云專委：

（一）今日下午2時至4時30分議會大會進行預備會議，將選出各

委員會成員及第一、第二召集人，接續召開第一次定期大會。

- (二)4月13及14日下午進行市長施政報告，請局長及3附屬首長至議會備詢，各科室請指派股長級以上人員觀看直播，議員如質詢本局相關業務，請即時在群組陳報局長。
- (三)下週（4月17、18、20及21日）為民政部門質詢，本週五（4月14日）起有模答題目，下週一（4月17日）起有考前衝刺班，請各科室配合府會通知儘速撰寫擬答並提送秘書室彙整。
- (四)本局索資案件情形報告及近期議員關注議題說明，請相關科室留意。
- (五)提醒各單位，回復議員索資之數據或內容如因統計報表時間差等原因而異於局長模答，請先向局內長官陳報差異原因。
- (六)近期索資既多且急，如不及回復而須延期，請權責單位將議會平台題目截圖，說明延期原因及預計回復時間，並註明議員端聯繫窗口主任姓名，以利府會聯絡員迅速處理。
- (七)新場館開幕發送新聞稿前，請同時評估邀請在地議員，以避免議員由新聞稿獲悉活動而引起誤會。
- (八)請本局進駐廣慈社福園區之單位主動拜會當地里長並提供聯絡資訊，俾里長方便洽詢。

劉靜燕專員補充說明：

過去有議員發現局處回復索資內容與備詢台說明數據不一致而質疑資料有誤之情形，請各科室提供局長模答時，併附相同題

目先前回復議員索資之資料，俾各級核稿長官檢視及核對，以利議員質詢時即時回應。

主席裁示：

(一)請老福科將最新社區關懷據點及里辦專案轉型統計資料提供本人。

(二)今(112)年度重陽敬老禮金預計加發約4萬人，推估未來各項相關社會福利經費支出將逐年增加，請老福科持續留意高齡化社會所需相關預算對交通、建設及教育等項目所可能產生的排擠效應。

三、工作報告

(一)家防中心：有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專線及救援組(以下簡稱專線組)執行三班制輪班人員原支領值班費改為緊急聯繫工作費標準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本案案情複雜又涉人力進用及費用調整，請於民政部門質詢後再排時間提報局長討論。

(二)人事室：有關本局112年1、2月加班超過45小時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請救助科、老福科及社工科檢視同仁超時加班情形，適當調整業務量，並回報本人處理結果。

四、市長室列管案件進度報告

主席裁示：請賡續辦理。

五、輿情會報裁指示事項進度列管

主席裁示：本案解除列管。

六、局長歷次指示事項進度列管

	案由	列管週期	最新裁指示
性平辦			
1	臺北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13屆委員將於112年2月28日屆滿，有關第14屆委員之遴選事宜及籌組遴選會議應於屆滿前3個月先簽報市長同意，並加會本局人事室及市政府人事處，請婦幼科（性平辦）持續追蹤。	月管	本案解除列管。
兒少科			
1	臺北市兒童及少年福利促進委員會第9屆委員將於112年1月31日屆滿，有關第10屆委員之遴選事宜及籌組遴選會議應於屆滿前3個月先簽報市長同意，並加會本局人事室及市政府人事處，請兒少科持續追蹤。	月管	本案解除列管。
社工科			
1	列管案號1111228 有關南港社福中心建物頂樓女兒牆剝落一案，請社工科密切追蹤後續進度，每週提報局務會議。	月管	請賡續辦理。

七、本局112年3月、4月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浩然敬老院補充說明：

本院長者搬遷至廣慈 B 標後，因處所公共空間規劃寬廣，長者至公共空間活動的意願有明顯提升，實屬良好現象，未來浩院新院區公共空間亦可營造此種模式，增加長者人際交流互動，提供各科室未來住宿式機構布建參考。

家防中心補充說明：

4月26日為國際丹寧日，當日拍照打卡上傳相關社群平台或粉絲專頁可獲得小禮物，請各科室將訊息提供予委外單位、據點或社群共同響應；當日適逢局務會議，請與會長官及同仁著丹寧服飾或配件，宣示本局終止性暴力的決心。

政風室補充說明：

請各科室留意門禁問題，進入辦公室前請確認周遭環境是否有

陌生人員尾隨，以維辦公環境及同仁人身安全。

秘書室補充說明：

議會期間各科室負責留守或記錄人員請務必確認最終版題目已出爐，無應辦或待完成事項後，方可離開辦公室。

主席裁示：

- (一)興岩社福綜合大樓及廣慈社福園區 B 標防墜裝置，請身障科洽浩院參考廠商報價細節。
- (二)TIPVDA2.0 量表實施後高危機案件數呈現增加趨勢，請家防中心分析新量表與上半年使用 1.0 版評估產生差異之原因，並於高危機會議說明。
- (三)長照雙首長會議中，衛生局已羅列目前提供身障友善醫療院所及服務項別，請身障科整理個別障別需求可利用之友善醫療配合納入社會福利服務，凸顯身障婦女懷孕醫療議題，並持續與衛生局保持聯繫溝通，以利後續聯合召開記者會時說明。
- (四)國際彩虹城市網絡 (RCN) 517 國際不再恐同日發起彩虹旗行動，請性平辦徵詢基隆市、新北市及桃園市共同響應升旗意願；另請整理近年性平大會討論議題、報告要點及內涵，提供市長參閱。
- (五)有關文山區萬和里協調會，請兒少科拜訪當地里長先了解情況；另兒少性剝削及性暴力防範相關修法說明，請兒少科及家防中心安排時間於局務會議報告。
- (六)請人事室提供最新編制缺額資料，以利本人了解社工人力進用情形。

貳、臨時動議：無

參、主席指示：無

散會：上午10時51分